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114 年「次世代產業新創淬鍊計畫」

綠色科技加速器規劃書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目錄

壹、 計畫背景.....	3
貳、 計畫規劃.....	3
一、 匯整產業需求.....	3
二、 輔導新創商業驗證.....	5
三、 推動新創國際輸出.....	5
參、 徵案規劃與加速器運作機制.....	5
一、 綠色科技新創徵選資格說明.....	5
二、 計畫期程與獎勵金編列原則.....	5
三、 時程規劃.....	6
四、 審查流程.....	7
五、 加速器輔導資源.....	9
六、 國際輸出.....	13
七、 入選團隊權利及義務.....	16
肆、 預期效益.....	18
一、 新創助攻中小企業減碳.....	18
二、 建立產業共創實證機制.....	18
三、 推動綠色科技解方國際輸出.....	18
附件一、申請須知.....	19
附件二、培訓課程及業師輔導名單.....	27

壹、計畫背景

全球暖化、氣候變遷帶來的環境衝擊日益加劇，世界各國相繼立下淨零排放的戰略方針與時程規劃，國內外企業皆依循政策法規及供應鏈要求，制定並執行低碳排放策略，進行溫室氣體減量、形成綠色供應鏈生態系，力求低碳轉型以達成永續經營。上述過程中，綠色科技領域新創公司可藉由專業且創新之技術能量，協助企業、產業鏈、跨國政府實現綠色轉型。

綜觀目前坊間綠色科技垂直加速器，最多是將綠色科技呈現於個別企業淨零減排需求的元素之一，由企業提出命題，向新創社群徵件招募解方。本計畫為全國首創以綠色科技為主題，關注電機電子、能源產業、石化業、水泥業、鋼鐵業、紡織業、造紙業、PCB 產業等高碳排產業之先進減碳技術需求，不侷限於單一企業痛點的綠色垂直加速器，並接續本署辦理之綠色科技新創獎勵競賽，聚焦服務驗證(POS)與商業驗證(POB)較成熟階段的綠色科技新創企業，藉由為期半年培訓輔導，建構綠色商業模式並促成減碳方案共創合作及輸出，助攻中小企業淨零轉型。

貳、計畫規劃

一、聚焦產業需求

透過訪談產業協會、系統整合商、新創企業等做法以及過往企業輔導專案經驗，關注電機電子、能源、石化、鋼鐵、紡織、水泥、造紙、PCB 等高碳排產業淨零減排需求、痛點及潛在商機，作為後續新創徵案及輔導的基礎。

經彙整前述高碳排產業之淨零減排需求包含能源產業重視發電產能與輸配穩定、儲能管理等能源技術服務內容；電機電子產業聚焦空調、電力、照明、鍋爐、機台設備系統減碳；石化產業重視能源導入與管理、延長產品生命週期；鋼鐵產業著重氫代碳還原、製程與機台節能；水泥產業希望提高能源使用效率、發展替代性原物料；紡織產業關注設計流程優化、製程或設備改善與節能、發展替代性原物料；造紙產業注重能源轉換、製程優化、循環利用；PCB 產業希望導入再生能源、節能系統改善能源使用、碳權交易等。

其中，電機電子產業之減碳需求在製程端急需找出碳排熱點進行生產效率提升，並尋求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以及能源轉換解決方案，以及精準計算碳排數據；能源產業則需開發多元能源來源、強化能源基礎設施進行穩定供電，並且需要能夠提升能效之解決方案。因前述兩大產業減碳需求可對應到具有較高應用可行性之創新解決方案如能源技術服務、AIoT 人工智慧物聯網、回收再利用材料、發電系統整合、能源基礎設施創新等，且排碳大戶企業佔比較高，符合政策推動重點，有助於促進解決方案在供應鏈中的擴散，從而驅動跨產業的經濟效益，因此 114 年將優先以電機電子及能源兩大產業為主。

二、輔導新創商業驗證

優先招募具有電機電子及能源產業解決方案之新創企業，並針對入選新創企業提供一系列輔導課程及商業驗證，以達成今年度預計解決之減碳產業需求，包含提供培訓共學課程與工作坊、指標產業媒合交流、節能減碳楷模廠商參訪等減碳輔導資源，以及透過業師輔導機制，協助新創與企業共同合作進行減碳效益評估並產出減碳專案規劃書，促成共創合作產出解方、拓展市場、並將解方擴散至產業供應鏈。

三、推動新創國際輸出

協助新創拓展國際市場、對接海外生態圈，帶領新創企業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CH 展等)，共同打造全球綠色科技生態圈。

參、徵案規劃與加速器運作機制

一、綠色科技新創徵選資格說明

- (一)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並於 106 年 2 月 1 日以後設立之新創企業。
- (二)技術、產品或服務屬綠色科技應用相關領域。
- (三)已完成概念驗證(POC)，並進入服務驗證(POS)階段，且能夠提出相關實績說明。

二、計畫期程與獎勵金編列原則

- (一)計畫期程為核定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
- (二)依據「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國際創業聚落示範計畫獎勵要點」，每案獎勵金定額新臺幣 40 萬元。

三、時程規劃

表 1、綠色科技加速器時程規劃

階段	時間	說明
1. 報名申請	即日起至 3 月 12 日 17 時截止	申請截止期間為 114 年 3 月 12 日 17 時截止，依網站後台申請時間認定，逾期不予受理。
2. 徵件說明會	2 月	由執行單位說明本屆加速器運作機制與相關規定。
3. 文件檢核	隨到隨審~ 3 月 14 日	- 申請文件檢核與補件：由執行單位進行申請文件檢核，並通知資料不齊者於要求時間內補正，最後補件日為 3 月 14 日，逾期不予受理，資料補正僅限一次，提案簡報不接受補件。 - 收受執行單位「申請文件檢核通過」之通知電子郵件，即完成申請程序，進入徵件篩選程序。
4. 徵案審查	3-4 月	- 審查資料：各申請新創企業提交之提案簡報及其他相關文件。 - 審查方式：先書面篩選，後現場簡報。 - 審查結果：以 20 家正取、5 家備取為原則，入選名單將於加速器網站公告。
5. 減碳輔導	5 月至 10 月	培訓課程：安排共學培訓課程，採工作坊形式進行。課程內容預計包含「淨零轉型政策與永續供應鏈」、「指標產業之淨零減排政策法規趨勢」、「溫室氣體管理國際標準綜覽」、「解構企業永續報告書」等。

階段	時間	說明
		2. 指標產業媒合交流：規劃與指標產業協會共同舉辦新創媒合交流活動，多方對接具有淨零減排需求之企業，提高共創專案商業驗證綜效。 3. 節能減碳楷模參訪：安排減碳楷模企業參訪及交流活動，借鏡企業淨零減排成功經驗，尋求新創優質解方擴散可能性，拓展商機。 4. 業師輔導：安排業師輔導資源，協助對接實證場域落地需求，進一步促進解決方案之標準化與規模化。針對共創專案導入實質減碳效益認證服務與相關數位化工具，落實新創企業與指標產業共創之規劃，完成商業模式驗證，邁向新創商務國際化及拓展國際市場。
6.國際輸出	10 月中旬	預計於 7 月上旬舉辦參展團隊英文簡報遴選會議，檢視新創海外發展規劃，遴選 10 家新創企業並帶領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等)，提供新創企業展示綠色科技創新應用曝光與鏈結市場商機。

四、審查流程

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且相關文件準備齊全之新創企業，將以書面審查方式進行初步篩選，審閱申請單位準備之文件與簡報資料，並擇優推薦約 40 家新創企業進到審查會議簡報，依審查重點和評分標準錄取 20 家正取及 5 家

備取之新創企業¹，並將評選結果公告於本署網站，通過審查之新創企業始可成為本加速器之輔導團隊並進入減碳輔導培訓。本次書審及簡報審查將邀請 4 位審查委員(業界 2 位、學者 1 位、創投 1 位)擔任評審。

表 2、綠色科技加速器徵案篩選評分標準

項目	內容	權重
商業驗證規劃	- 商業驗證規劃完整性：包括目標合作產業以及具體客戶案例、解決的關鍵痛點、預期帶來可具體量化之效益。 - 產業合作延伸性：與產業深化合作，或執行下一階段合作的機會說明。	35%
商業模式	- 市場競爭優勢：包括產品創新性、技術門檻、通路規劃、市場定價策略、獲利能力等競爭力分析。 - 未來市場機會：商模可複製與目標產業內大部分業者合作，並放大到國際市場。	25%
國際發展	- 國際行銷曝光：包括國際展會、競賽、媒體曝光、期刊發表，建立知名度及品牌價值之具體策略。 - 國際市場進入策略：包括市場分析及參展意向，鏈結當地夥伴之具體作法，及具體可行之業務推廣策略。	25%
團隊能力	- 團隊成員經歷背景。 - 概念驗證與服務驗證實績說明。 - 核心技術應用或專利取得情形。 - 過往專案實績說明。	15%

¹ 為擴大 AI 新創培育，將以廣宣方式擴大招募 AI 新創，並請新創在提案資料說明是否有 AI 解方及解方內容，期望運用 AI 等新技術、新方法，擴大綠色解方效益。

項目	內容	權重
加分項	1. 曾獲選新創事業獎或綠色科技新創獎勵競賽優勝，需提出佐證資料。(5%) 2. 提案之解決方案關注電機電子、能源產業(3%) 3. 解決方案應用 AI 人工智慧技術(2%)	10%

五、加速器輔導資源

將針對電機電子與能源產業之減碳需求以及入選新創解決方案特性安排輔導機制，藉由培訓課程、媒合交流與業師輔導等方式，助攻新創從概念性驗證邁向服務或商業驗證，促進新創企業與產業共創的解方，並擴散至供應鏈及海外市場。

(一)培訓課程：將安排 7 堂共學課程（約 30 小時），並採工作坊形式進行。

帶領新創企業了解綠色科技產業趨勢、需求脈絡、國際情勢及協助建立新創企業撰寫減碳專案規劃書、永續報告書相關知能，並透過課程交流機會，促進企業、學校、產業間交流合作機會，期以推動新創企業業務推廣。課程內容預計包含「淨零轉型政策與永續供應鏈」、「電機電子產業節能減碳實務」、「電機電子產業節能減碳實務」、「溫室氣體管理國際標準綜覽」、「解構企業永續報告書」、「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之循環經濟」、「農林漁牧之智慧永續雙軸轉型」。預計邀約講師名單如下表：

表 3、綠色科技加速器培訓課程規劃及講師名單

課程名稱	內容說明	講師姓名	預計時數
淨零轉型政策概況與永續供應鏈	1. 淨零政策解析 2. 永續供應鏈實務 3. 循環經濟案例	臺科大工業管理學院 教授兼系主任 郭財吉	6 小時
電機電子產業節能減碳實務	1. 盤點產業重點工作項目 2. 指標企業的淨零減排策略 3. 案例分享與商機探討	聚達創投管理顧問 合夥人 余東洛	3 小時
能源產業節能減碳實務	1. 國際能源發展與趨勢 2. 臺灣能源趨勢與應用實務 3. 創能/儲能/節能的發展與應用 4. 個案討論	臺科大電機工程系 特聘教授兼系主任 郭政謙	3 小時
溫室氣體管理國際標準綜覽	1. 國內外溫室氣體議題發展趨勢 2. 國際溫室氣體管理標準概述 3. 實作討論	競爭力管理顧問 資深顧問 宋文龍	6 小時
解構企業永續報告書精準提案	1. 永續報告書的撰寫架構概況介紹 2. 利害關係人與重大性議題分析	臺科大管理學院 學士班主任 翁晶晶	6 小時

課程名稱	內容說明	講師姓名	預計時數
	3. 上市櫃公司案例 分組實作		
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之 循環經濟	1. 循環經濟的基本 概念與原則 2. 廢棄物回收再利 用的技術與方法 3. 循環經濟的挑戰 與未來發展	規劃中	3 小時
農林漁牧之智慧永續 雙軸轉型	1. 智慧農林漁牧的 技術應用 2. 永續發展與環境 保護 3. 雙軸轉型的挑戰 與機遇	規劃中	3 小時

(二)指標產業媒合交流：規劃與電機電子、能源產業及其他產業相關協會如

台灣電子連接產業協會、台灣平面顯示器材料與元件產業協會、台灣電池協會、台灣綠電應用協會、臺灣數位企業總會等協會共同舉辦新創媒合交流活動，安排新創企業與各產業協會會員企業進行媒合洽談。透過提供新創企業的技術服務說明、目標產業及減碳效益等資訊，加上協會會員的需求蒐集，安排邀請媒合會議，搭配淨零減排講座與新創解決方案展示等環節，精準對接具有淨零減排需求之企業，提高共創合作成功率。

(三)節能減碳楷模參訪：安排參訪電機電子、能源產業之減碳楷模企業，及協助客戶進行低碳轉型之系統整合商如鼎新電腦等，透過參訪交流期借鏡典範企業協助客戶淨零減排成功經驗，尋求新創優質解方擴散可行性及拓展綠色商機。

(四)業師輔導：安排業師輔導資源，協助對接實證場域落地需求，進一步促進解決方案之標準化與規模化。針對共創專案導入實質減碳效益分析服務與相關數位化工具，產出實質減碳專案**規劃書**，延續或落實新創企業與指標產業共創之規劃，完成商業模式驗證，邁向新創商務國際化及拓展國際市場。**完整商業驗證業師群名單如附件二，另針對輔導新創產出減碳專案規劃書，簡列減碳輔導業師名單如下表：**

表 4、綠色科技加速器減碳輔導業師名單

姓名	學經歷
宋文龍	現職：競爭力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資深顧問 經歷：高雄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營運長、中華創業育成協會副理事長、ESG 報告書、綠色能源、產品碳足跡、綠色產品、低碳經濟等講課經驗豐富
王文裕	現職：朝陽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系教授 經歷：衛適密減量科技副總經理、元豐電子技術課長、財團法人中技社（污染防治中心）主任工程師

姓名	學經歷
	專長於工業減廢、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土壤地下水整治等相關研發應用
林家弘	現職：銳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經歷：台頂顧問公司總經理、環科公司協理，具有 20 年環保署溫室氣體方案輔導經驗，具備 ISO 14064-1, ISO 14064-2, ISO 14067, ISO 50001, 碳中和查證實務經驗，曾輔導多家上市櫃公司。

六、國際輸出

(一)參展目標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的杜拜不僅是中東金融中心，也是中東創新科技的發展搖籃，擁有基礎設施、完善的法律架構以及蓬勃的新創生態體系。近幾年中東國家積極推動科技創新，提供各種資金支持和政策優惠，包含沙烏地阿拉伯的「Vision 2030」及杜拜經濟議程 D33 (Dubai Economic Agenda D33) 等都在吸引全球企業進入中東市場，具豐富商機。114 年度綠色科技加速器延續 113 年帶領跨部會新創參展成果，持續帶領綠色科技加速器入選新創持續參加國際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提供新創企業展示綠色科技創新應用曝光與鏈結市場商機。

GITEX Global 為全球指標消費性電子展，主題聚焦人工智慧、淨零

永續、網路安全及 5G 技術，2024 年超過 180 個國家共 6,500 多家廠商共同參展，而 Expand North Star（規劃參展區域）為 GITEX 專為國際新創生態圈設置之新創專區，2024 展會總計吸引近 1,800 家全球新創共同參與，期透過新創獨角獸論壇、創投工作坊以及新創簡報獎勵競賽等活動與全球生態系夥伴共同交流，提升新創曝光度及鏈結中東市場潛在客戶及投資人機會，是新創進入中東市場的敲門磚。

本年度將針對入選綠色科技加速器之新創企業，擇優遴選 10 家帶領前往杜拜 GITEX 參展，並於行前安排培訓課程、業師輔導、線上預媒合等，協助新創與海外資源對接合作。於海外參展期間，將安排創育機構參訪、並辦理臺灣新創之夜等媒合活動，協助新創瞭解中東地區之綠色科技解決方案應用趨勢，實際與潛在合作夥伴進行商務洽談，提升臺灣新創成功拓展中東市場可能性，促進臺灣產業輸出國際。

(二)遴選機制

預計於 7 月上旬針對綠色科技加速器入選新創企業，舉辦參展團隊英文簡報遴選會議，檢視新創海外發展規劃，擇優遴選 10 家新創企業帶領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等)，提供新創企業展示綠色科技創新應用曝光與鏈結市場商機。將安排新創企業行前訓練（預先線上媒合、海外生態圈資訊交流等），提前與海外相關資源對接。

表 5、綠色科技加速器參展遴選評分標準

項目	內容	權重
商業模式 可行性	評估商業模式的清晰度、定價策略及獲利能力是否具備邏輯性與可行性。	25%
市場潛力	產品或服務是否符合中東市場需求，目標客群規模及商業拓展的可能性。	25%
技術創新性	檢視產品或服務的技術創新程度，是否具備解決產業現有問題或創造價值的潛力。	20%
參展價值 與策略	國內外市場布局規劃與推動策略、期待透過本次展會達成之效益目標。	20%
團隊實力與 國際化能力	團隊成員專業背景、執行能力以及國際溝通與合作的經驗。	10%

(三)參展規劃

114 年度將結合國際拓展輔導三階段，將產品與服務擴散至國際市場，鏈結跨國政府、產業、學術、研究、加速器與孵化器、創投機構資源，接軌國際趨勢的同時，也爭取跨國訂單以及設立海外據點，提升出口競爭力，帶動綠色科技產業發展。輔導三階段說明如下：

1. 展前對接：為協助新創拓展國際市場，行前透過線上媒合機制，與當地生態圈進行交流合作，於展前掌握海外創業資源單位與策略夥伴可挹注新創團隊之資源，協助新創團隊進行展前預媒合，除了認識在地市場的環境文化，也事前掌握商務洽談的技巧，提升新創團隊成功獲得海外合作之機會。

2. **參展媒合交流**：預計辦理媒合交流活動如電梯簡報與臺灣新創之夜，並鼓勵新創參加展會期間永續發展、新創投資領域之講座論壇等活動，並帶領新創參訪展會當地新創服務單位，創造新創團隊接觸商務夥伴的機會，進而使國際投資人看見臺灣的新創實力。
3. 展後追蹤：規劃追蹤新創團隊展後的發展，**並協助其推進與國際夥伴之商務洽談，以加速其發展**，達成培養新創登上國際舞台、促成價值成長與躍升，協助增加競爭力之目的。

七、入選團隊權利及義務

(一)入選團隊權利

- 1.培訓課程、媒合交流、參訪活動、業師診斷輔導等各項資源，培訓課程及業師輔導名單(如附件二)。
- 2.經遴選參展之 10 家新創企業，可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等)，並獲得攤位以及相關海外資源對接服務。
- 3.入選之新創於完成下述相關義務後可獲得獎勵金新臺幣 40 萬元。

(二)入選團隊義務

- 1.應出席之培訓課程、媒合交流、參訪活動、業師輔導會議並提交心得問卷或相關參與佐證資料。
- 2.參與預計 7 月上旬舉辦之參展團隊遴選會議，並派員針對海外拓展規劃進行英文簡報。
- 3.應與共創企業針對實際場域落地驗證，進行至少 3 次以上會議討論並

繳交會議紀錄。針對減碳輔導內容，應持續推進共創專案並產出減碳專案規劃書

4.經遴選出參展之 10 家新創企業，應配合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等)，並擺攤策展及參加行前訓練(預先線上媒合、海外生態圈資訊交流等)及相關活動，預先對接海外資源。

5.入選本加速器之全數新創企業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進行亮點新創訪視以及後續效益追蹤 3 年。

(三)獎勵金發放相關說明

獎勵金發放將統一於 11 月本屆加速器運作完畢後由新創企業檢送受領資格相關資料，經執行單位檢查並獲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同意後，獲得獎勵金撥付。

肆、預期效益

一、新創助攻中小企業減碳

透過鏈結公協會，蒐集企業減碳需求痛點，並藉由課程掌握淨零減排趨勢和新知。搭配業師與專家顧問陪跑，產出實質減碳專案規畫書，完善新創解決方案擴散至產業供應鏈，協助中小企業減碳。

二、建立產業共創實證機制

促成新創完成商業驗證及擴大產業供應鏈商機，並且藉由減碳效益分析與碳權開發評估之業師資源，結合數位化碳管理工具之體驗，推動綠色科技在不同產業之共創實證成果，孕育更多共創專案。

三、推動綠色科技解方國際輸出

協助新創團隊與產業指標企業共創的商業化和規模化淨零減排解方，串聯國際資源，例如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等)，及行前線上媒合潛在客戶、通路夥伴、投資人等，協助新創團隊拓展全球綠色商機。

附件一、申請須知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114 年度「次世代產業新創淬鍊計畫」

TAcc+綠色科技加速器
新創徵案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申請須知內容若有變動，請以計畫網頁公告為主)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壹、計畫依據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為有效孕育、扶植與輔導能立足臺灣、布局國際的臺灣綠色科技新創企業，依「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國際創業聚落獎勵要點」，由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推動「次世代產業新創淬鍊計畫」之綠色科技加速器(以下簡稱本加速器)。

貳、辦理目的

本加速器為助攻中小企業淨零減排，建立新創與產業共創解決方案平台，串聯國內外綠色科技生態圈，鎖定具國際化發展潛力，且進入成長放大期之新創企業，透過政府新創獎勵資源，扶持其與指標產業供應鏈共創完成商業驗證(Proof of Business, POB)，進而快速複製放大進入國際市場，或取得國際策略投資者挹注資金。

參、計畫內容

本加速器透過產業需求彙整、新創徵件篩選、減碳輔導資源挹注、實證場域商業驗證、國際市場輸出等階段，搭配產業業師與專家顧問的陪跑，促成新創與產業共創，滿足產業需求並加值新創淨零減排解決方案所具備之商業價值，使其可擴散至國內外產業供應鏈。

肆、申請資格

一、國內依法設立登記之獨資、合夥或公司，並符合下列條件：

- (一)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並於 106 年 2 月 1 日以後設立之新創企業。
- (二)技術、產品或服務屬綠色科技應用相關領域。
- (三)已完成概念驗證(POC)，進入服務驗證(POS)階段，且能夠提出相關實績說明，例如：
 1. 已完成概念驗證(POC)之合作對象或合作項目成果等重要實績。
 2. 服務驗證(POS)之場域實測、合作金額、收費機制等重要實績。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符申請資格，若違反者經查證屬實後，將以退件處理：

- (一)以相同或類似之計畫重複申請我國政府機關相關獎勵、補助者。
- (二)於 5 年內曾有執行政府科技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者。
- (三)有因執行政府科技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其期間尚未屆滿情事。
- (四)於 3 年內有欠繳應納稅捐情事。
- (五)最近 3 年有嚴重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或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相關規定，且情節重大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情事。
- (六)經濟部投資審議司公告之陸資在臺投資事業。
- (七)公司及負責人若有涉及訴訟情形，應主動揭露說明。
- (八)公司狀態為解散、撤銷或停業。

伍、申請須知

一、申請方式及期間

採線上申請，以「TAcc+ 綠色科技加速器網站」(以下稱加速器網站)之「線上申請」系統送出之申請資料為審核依據。自即日起開始受理申請，申請截止期間為 114 年 3 月 12 日 17 時止，依加速器網站時間認定，逾期不予受理。

➤ 加速器網站：https://taccplus-subsidy.com/index_greentech.aspx

二、應備文件

(一)公司基本資料申請表一式

1. 線上申請系統填寫印出後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掃描上傳。
2. 請提供 PDF 掃描檔。

(二)提案簡報(附件一)

1. 檔案格式限 PDF 檔，頁數限 20 頁以內，檔案大小限 20MB 以內。
2. 簡報內容之架構及呈現順序請依執行單位提供之模板，並於簡報封面標示申請新創企業名稱。

(三)「財政部國稅局」及「地方稅捐稽徵處」出具之最近 1 個月無違章欠稅證明(兩份皆須附上)。

請提供 PDF 掃描檔。

(四)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二)

1. 請提供 PDF 掃描檔。
2. 申請資料中填寫之新創企業參與成員均須親筆簽名，可共同簽署於一張同意書。

(五)保密同意書(附件三)。

請提供 PDF 掃描檔。

(六)智慧財產權授權聲明書(附件四)

請提供 PDF 掃描檔。

(七)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附件五)

請提供 PDF 掃描檔。

三、補件時間

申請資料應備齊全，若有須補正情況，應於接獲補正通知翌日起 5 個工作日內補齊，惟最後補件日為 3 月 14 日，逾期未補或補正仍有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資料補正僅限一次，提案簡報不接受補件)。

四、徵件說明會

(一)說明本屆加速器運作機制及相關規定，以利有意申請之新創企業了解時程規劃及預期目標。

(二)說明會預計於 2 月辦理，詳情請參考加速器網站(<https://taccplus.com/>)之最新消息公告。

五、加速器機制說明

本屆加速器分為徵件篩選、減碳輔導、國際輸出等三大階段，參與機制說明如下：

(一)徵件篩選：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且相關文件準備齊全之新創企業，由本計畫審查委員至少 3 位擔任評審，書面審閱申請單位準備之文件與簡報資料，依審查重點評分排序推薦約 40 家新創企業參與徵案篩選之現場簡報，再依審查重點和評分標準討論擇優篩選 20 名正取及 5 名備取之新創企業，通過審查之新創企業始可進入減碳輔導階段，入選名單將於加速器網站公告。以下為徵案篩選之審查項目與評分權重：

項目	內容	權重
商業驗證規劃	- 商業驗證規劃完整性：包括目標合作產業以及具體客戶案例、解決的關鍵痛點、並預期帶來可具體量化之效益。 - 產業合作延伸性：與產業深化合作，或執行下一階段合作的機會說明。	35%
商業模式	- 市場競爭優勢：包括產品創新性、技術門檻、通路規劃、市場定價策略、獲利能力等競爭力分析。 - 未來市場機會：商模可複製與目標產業內大部分業者合作，並放大到國際市場。	25%
國際發展	- 國際行銷曝光：包括國際展會、競賽、媒體曝光、期刊發表，建立知名度及品牌價值之具體策略。 - 國際市場進入策略：包括深度市場分析，緊密鏈結當地夥伴之具體作法，及具體可行之業務推廣策略。	25%
團隊能力	- 團隊成員經歷背景。 - 概念驗證與服務驗證實績說明。 - 核心技術應用或專利取得情形。 - 過往專案實績說明。	15%
加分項	- 曾獲選新創事業獎或綠色科技新創獎勵競賽優勝，需提出佐證資料。(5%) - 提案之解決方案關注電機電子、能源產業(3%) - 解決方案應用 AI 人工智慧技術(2%)	10%

(二)減碳輔導(含培訓課程、媒合交流、參訪活動)

- 培訓課程：將安排共學培訓課程，採工作坊形式進行。課程內容預計包含但不限於「淨零轉型政策與永續供應鏈」、「電機電子產業節能減碳實務」、「電機電子產業節能減碳實務」、「溫室氣體管理國際標準綜覽」、「解構企業永續報告書」、「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之循環經濟」、「農林漁牧之智慧永續雙軸轉型」。
- 指標產業媒合交流：規劃與電機電子、能源及相關產業協會共同舉辦新創媒合交流活動，多方對接具有淨零減排需求之企業，提高共創專案商業驗證綜效。
- 節能減碳楷模參訪：安排與電機電子、能源產業之減碳楷模企業或協助客戶進

行低碳轉型之系統整合商等企業進行參訪交流活動，借鏡企業淨零減排成功經驗，尋求新創優質解方擴散可能性，開展商機。

4. 業師輔導：安排業師輔導資源，協助對接實證場域落地需求，進一步促進解決方案之標準化與規模化。針對共創專案導入實質減碳效益認證服務與相關數位化工具，延續並落實新創企業與指標產業共創之規劃，完成商業模式驗證，邁向新創商務國際化及拓展國際市場。

(三)國際輸出：

預計於 7 月上旬舉辦參展團隊遴選輔導會議(以英文進行，評選標準如以下表格)，檢視新創海外發展規劃，遴選 10 家新創企業由執行單位帶領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X 展等)，提供新創企業展示綠色科技創新應用曝光與鏈結市場商機。

項目	內容	權重
商業模式可行性	評估商業模式的清晰度、定價策略及獲利能力是否具備邏輯性與可行性。	25%
市場潛力	產品或服務是否符合國際市場需求，目標客群規模及商業拓展的可能性。	25%
技術創新性	檢視產品或服務的技術創新程度，是否具備解決產業現有問題或創造價值的潛力。	20%
參展價值與策略	國內外市場布局規劃與推動策略、期待透過展會達成之效益目標。	20%
團隊實力與國際化能力	團隊成員專業背景、執行能力以及國際溝通與合作的經驗。	10%

六、獎勵及義務

(一)獎勵金發放時間與規定：

1. 獎勵金額：入選本加速器之新創企業，可獲得獎勵金新臺幣 40 萬元，須扣除所得稅。
2. 獎勵金發放時間：114 年 11 月。
3. 發放規定：需完成受領資格各項之規定並繳交任務資料。

(二)獎勵金之撥付：

符合支領獎勵金之新創，應於執行單位通知之日期前檢送受領資格相關資料，經執行單位檢查並獲中企署同意後，檢具領據並提供新創企業銀行帳戶，獲得獎勵金之撥付。

(三)新創企業之義務：

1. 應出席之培訓課程、媒合交流、參訪活動、業師輔導會議並提交心得問卷或相關參與佐證資料。
2. 參與預計 7 月上旬舉辦之參展團隊遴選會議，並派員針對海外拓展規劃進行英文簡報。
3. 應與共創企業針對實際場域落地驗證，進行至少 3 次以上會議討論並繳交會議紀錄。針對減碳輔導內容，應持續推進共創專案並產出減碳專案規劃書

4. 經遴選出之參展 10 家新創企業，應配合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EX 展等)，並擺攤策展及參加行前訓練(預先線上媒合、海外生態圈資訊交流等)及相關活動，預先對接海外資源。
5. 入選本加速器之全數新創企業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進行亮點新創訪視以及後續效益追蹤 3 年。

陸、加速器運作時程

階段	時間	說明
1. 報名申請	即日起至 3 月 12 日 17 時截止	申請截止期間為 114 年 3 月 12 日 17 時截止，依網站後台申請時間認定，逾期不予受理。
2. 徵件說明會	2 月	由執行單位說明本屆加速器運作機制與相關規定。
3. 文件檢核	隨到隨審~ 3 月 14 日	申請文件檢核與補件：由執行單位進行申請文件檢核，並通知資料不齊者於要求時間內補正，最後補件日為 3 月 14 日，逾期不予受理，資料補正僅限一次，提案簡報不接受補件。
4. 徵案審查	3-4 月	1. 審查資料：各申請新創企業提交之提案簡報及其他相關文件。 2. 審查方式：先書面篩選，後現場簡報 3. 審查結果：以 20 家正取、5 家備取為原則，入選名單將於加速器網站公告。
5. 減碳輔導	5 月至 10 月	1. 培訓課程：將由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安排共學培訓課程，採工作坊形式進行。課程內容預計包含但不限於「淨零轉型政策與永續供應鏈」、「指標產業之淨零減排政策法規趨勢」、「溫室氣體管理國際標準綜覽」、「解構企業永續報告書」。 2. 指標產業媒合交流：規劃由執行單位與指標產業協會共同舉辦新創媒合交流活動，多方對接具有淨零減排需求之企業，提高共創專案商業驗證綜效。 3. 節能減碳楷模參訪：由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安排典範企業參訪交流活動，借鏡企業淨零減排成功經驗，尋求新創優質解方擴散可能性，開展商機。 4. 業師輔導：由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安排業師輔導資源，協助對接實證場域落地需求，進一步促進解決方案之標準化與規模化。針對共創專案導入實質減碳效益認證服務與相關數位化工具，延續並落實新創

階段	時間	說明
		企業與指標產業共創之規劃，完成商業模式驗證，邁向新創商務國際化及拓展國際市場。
6.國際輸出	10 月中旬	預計於 7 月上旬舉辦參展團隊英文簡報遴選會議，檢視新創海外發展規劃，遴選 10 家新創企業由執行單位帶領參加國際重要展會(如中東杜拜 GITECH 展等)，提供新創企業展示綠色科技創新應用曝光與鏈結市場商機。

註：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加速器之權利，請依網站公告內容為主。

柒、注意事項

一、參與新創企業義務

- (一) 凡報名參加本加速器之新創企業，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須知所有內容以及相關規則，並且願意完全遵守本加速器所述之各項規則。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與資格並追回獎勵，且得公告之；若參與新創企業因違反本須知或相關規則，致損害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相關權益，該參與新創企業應負所有損害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該第三人之損害賠償費、律師費、訴訟費、差旅費等)。
- (二) 通過徵選之入選新創企業應全程參與本加速器，包括培訓課程、媒合交流、企業參訪、國際參展及衍生之相關活動。
- (三) 參與新創企業就其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活動出席或獎金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議，應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無涉。
- (四) 參與新創企業應於申請時提供正確且即時之企業基本資料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且不得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否則將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五) 入選之新創企業需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進行後續效益追蹤三年。
- (六) 參與新創企業若任一企業成員屬經濟部中小企業及新創署之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應填具附件六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二、申請提案

- (一) 所有申請提案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揭露(包括但不限於公開展示及發表)於各場合之新提案，且不得有抄襲仿冒情事者。
- (二) 於非涉及企業內部營運資料範圍內，申請之新創企業繳交之申請提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於任何本加速器宣傳之網站、文宣、報導等相關公開版面使用，且得以不限地區、無償、永久且公開之形式使用，入選新創企業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以各種合法正當播映管道、印刷方式、現有及日後發明之方式或媒介呈現內容之全部或部分(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改作、修飾、公開展示、公開傳輸、公開播送等方式使用參賽提案)，並可公開發表，且無須再通知或經入選新創企業審核同意。
- (三) 申請之新創企業所提供之提案簡報及資料內容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如涉及第三人權利時，應取得權利人之合法授權，不得有涉及抄襲、剽竊、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若經發現、

檢舉或告發有違反本須知或相關規則、不實陳述或有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申請之新創企業應負擔一切法律責任，若有違反前開事項，並經查證屬實，取消參與資格並要求返還獎勵金。

三、簡報審查會議注意事項：

- (一) 具參與簡報審查資格之新創企業應出席會議並簡報，若未出席或逾時經唱名 3 次未獲回應，則視同放棄申請。
- (二) 簡報時間以 15 分鐘為限，報告者原則上以公司負責人或提案負責人擔任，詢答過程中如有需要委外單位、顧問諮詢單位或顧問補充說明，應先徵詢主席同意。
- (三) 參與審查會議人數上限為 3 人。(其中委外單位、顧問諮詢單位及外聘顧問等與會人員至多 1 人)。
- (四) 會議當日請出示會議通知信，於會議前 20 分鐘，至指定會議地點報到。會議人員應備妥身份證件及公司識別證，以資證明為申請新創企業正式員工，並於報到時提供查驗。
- (五) 為避免會議進行中受到干擾，敬請配合於會議當日勿交換名片、拍照、攝影及錄音，並請將行動電話關機或轉為靜音模式。

四、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權利

- (一) 本須知及相關規則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視實際需要保留刪減及修改本須知及相關規則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皆以加速器網站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 (二) 參與本加速器之新創企業，視為同意本須知及各項規則，若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
- (三) 基於參與新創企業管理、報名管理、身分確認、聯繫、加速器計畫相關訊息聯繫、宣傳及相關行政作業等目的，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與新創企業所提供之個人資料。針對新創企業因本加速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新創企業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向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依法必須保留者不在此限。若因前述權利之行使致影響參加審查及受領獎勵權益者，應自負責任。

五、保密原則與聲明

- (一) 為確保審查作業之公平與保密性，審查及相關作業人員均應遵守保密及利益迴避規定。
- (二) 本署或本署委託之法人或團體並未推薦其他機構或人員(如：企管顧問公司)進行輔導，任何以本署或本署委託之法人或團體推薦之名進行輔導或關說等情事，均屬不實。

捌、聯絡資訊

- 一、計畫窗口：「次世代產業新創淬鍊計畫」綠色科技加速器專案小組 葉先生
- 二、諮詢電話：02-8751-5009 #23
- 三、電子郵件：Ben.Yeh@itri.org.tw

附件二、培訓課程及業師輔導名單

姓名	學經歷	類別
郭財吉	現職：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學院教授兼系主任、臺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秘書長 經歷：中原大學教授/電資學院副院長/永續生產力暨品質研究中心主任、科技部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司大地科永續學門共同召集人、行政院環保部委員、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委員、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委員	學者
翁晶晶	現職：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任 經歷：兔將創意影業 TWR Entertainment 獨立董事、春池玻璃 Spring Pool Glass 顧問、臺灣永續能源基金會願景委員會委員、社團法人臺灣好鄰居兒童友善委員會顧問委員、經濟部中小企業 Buying Power 社創選品機制遴選委員、經濟部 Buying Power 社創採購機制特別獎審查委員、台達企業環境倫理研究獎、110年度內政部合作事業推動社會創新策略規劃案顧問委員、元智大學管理學院組織管理學群助理教授學者企業永續人才養成班講師	學者

姓名	學經歷	類別
宋文龍	現職：競爭力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資深顧問 經歷：高雄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營運長、中華創業育成協會副理事長、天使基金南部推廣與輔導計畫 主持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創業顧問、高雄市青年局創業顧問、經濟部三業四化服務團輔導顧問、義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ESG 報告書、綠色能源、產品碳足跡、綠色產品、低碳經濟等講課經驗豐富	產業
郭政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主任及能源永續科技研究所所長、綠能產業人才培育基地主持人、能源管理系統產學技術聯盟主持人、經濟部價創計畫衍生智網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學者
余東洛	Mesh Ventures 聚達創投管理顧問公司合夥人，投資輔導領域包括：資通訊及儲能產業、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SBIR 審查委員、經濟部綠色科技創新獎勵競賽產業顧問團委員、InnoVEX 新創大賽評審委員、國際創業聚落 Startup Terrace (林口及亞灣)評審委員	創投
許博涵	現職：大眾集團旗下智慧能源子公司董事長、臺灣綠電應用協會秘書長	產業

姓名	學經歷	類別
	經歷：星生方案(中保集團旗下綠色科技子公司)董事長、首任彰化縣政府產業發展及綠能推動聯合辦公室主任、美國綠建築協會 LEED 鄰里發展設計標準認證專家、喜門史塔雷克(7StarLake)智慧城市基礎建設部門副總經理、中興工程顧問公司低碳能源及城市規劃師、復旦大學城市發展與研究中心副研究員，低碳城市組課題組長	
陳一強	現職：活水社企投資開發公司共同創辦人&總經理 經歷：臺灣B型企業協會共同發起人、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德勤&德碩管理顧問公司合夥人、AAMA 台北搖籃計畫業師	創投
葉嗣平	現職：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副總裁 經歷：倫飛電腦研發副總經理、華碩電腦規劃策略處副總裁、華碩電腦總經理	產業
翁謙松	現職：佳世達科技董事長暨執行長特助 經歷：仲琦科技董事長特助、歐洲拉美業務與行銷協理	產業
溫麗琪	現職：中華經濟研究院綠色經濟研究中心主任	產業

姓名	學經歷	類別
	經歷：曾擔任 WTO 中心副執行長及國際經濟所研究員，經濟部推動綠色貿易專案辦公室副執行長、電力及天然氣諮詢委員、商品標示審議會委員、環境部再生資源回收再利用促進委員會、環保標章國際合作諮詢委員、資源回收管理費率審議委員、稽核認證團體監督委員會	
申永順	現職：台灣企業永續獎(TCSA) 秘書長 經歷：標準檢驗局國家環境保護類及化學工程類標準起草委員、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正會員、國際水質學會正會員、美國化學會(ACS)正會員、國際紫外線學會(IUVA)正會員、台灣環境管理協會常務理事、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理事、環境部產品碳標籤審議委員會審查委員、經濟部能源局能源領域研究計畫績效考評會委員	產業
劉瑞隆	現職：凌群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經歷：美商 CASEMaker Inc.總裁、淡江大學講師、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理事長、臺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副理事長暨常務理事、數位經濟暨產業發展協會副	產業

姓名	學經歷	類別
	理事長兼常務理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NII)產業發展協進會董事	
莊熙平	現職：領濤新創股份有限公司資深顧問 經歷：南京優視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策略長、漢鼎亞太創投公司副總裁、國立交通大學助理教授	創投
楊正秋	現職：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顧問 經歷：臺灣玉山科技協會秘書長、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理事、中小企業處創育機構發展計畫委員	產業
林銘遠	現職：守護天使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經歷：豐利管理顧問創辦人及董事長、臺灣工銀科技顧問資深副總經理、臺灣工業銀行投資部最高主管投資協理	創投
蔡仁松	現職：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授、矽谷 2 次創業經驗、創辦 Axis 公司、起創 ArcSys 公司	學者
趙式隆	現職：台北市政府資訊局局長 經歷：洽吧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兼董事長、臺灣矽谷創業家協會創會理事長	產業
葉欣誠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學系教授	學者

姓名	學經歷	類別
李達生	北科大能源特聘教授 (電電公會)臺灣儲能系統產業推動聯盟技術組召集人	學者
王文裕	現職：朝陽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系教授 經歷：衛適密減量科技副總經理、元豐電子技術課長、財團法人中技社（污染防治中心）主任工程師 專長於工業減廢、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土壤地下水整治等相關研發應用朝陽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系教授	學者
李明旭	國立中央大學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 教授	學者
林家弘	現職：銳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經歷：台頂顧問公司總經理、環科公司協理，具有 20 年環保署溫室氣體方案輔導經驗，具備 ISO 14064-1, ISO 14064-2, ISO 14067, ISO 50001, 碳中和查證實務經驗，曾輔導多家上市櫃公司。	產業